

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上半年信息披露报告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4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4
第三节	公司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8
一、	股本总额及结构情况	8
二、	前十大股东及变动情况	8
三、	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情况	9
四、	股权转让、质押、冻结情况	10
五、	股东提名董、监事情况	11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1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1
二、	高级管理人员考评及薪酬情况	19
三、	员工情况	22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23
一、	公司治理的概况	24
二、	公司组织架构与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24
三、	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6
四、	独立董事履行情况	37
五、	监事会及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39
六、	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45
七、	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	46
八、	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	49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	50

第八节	经营管理情况	54
一、	公司经营范围和整体经营情况	54
二、	公司经营业绩分析	56
三、	主要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63
四、	关联交易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68
五、	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及相关对策	69
六、	内控制度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说明	75
七、	2024 年度的经营计划	75
第九节	重要事项	76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77
	《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77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7月24日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25年上半年信息披露报告》。本次董事会于2025年7月14日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到董事10名，实际到会董事10名。

本公司董事长周硕令、行长邱驰、分管会计工作的副行长赵丽、计划财务部负责人龙朝辉保证本报告中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中文名称】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金湖农商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Jiangsu Jinhua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简写：JHRCB)

【法定代表人】周硕令

【注册资本】41,653.78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江苏省金湖县黎城街道神华大道 299 号

邮政编码：211600

电 话：0517—86859088

传 真：0517—86859088

互联网网址：www.jhnsyh.com

电子信箱：jh1s8088@126.com

【年报备置地址】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其他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12 年 10 月 31 日

首次注册登记地点：淮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800056638011D

投诉电话：96008、0517-86859016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所

公司聘请的常年法律顾问：江苏柏玉潭律师事务所

本报告以中文编制。

第三节 公司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报告期内主要利润指标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 目	金 额
营业收入	39,725.60
营业支出	28,702.72
营业利润	11,022.88
利润总额	11,026.96

净利润	9,226.96
-----	----------

二、报告期末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 目	金 额
利息净收入	14,256.16
资产总额	2,027,598
各项存款	1,762,889.94
各项贷款	1,283,533.79
所有者权益	134,542.56
净息差(%)	1.44
资产利润率(%)	0.94
成本收入比(%)	34.93

三、截至报告期末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主要指标	标准值	2025年6月
资本充足率	≥ 10.5	13.48
杠杆率	≥ 4	6.37
调整后存贷比	≤ 75	70.09
不良贷款比率	≤ 5	1.14
拨备覆盖率	≥ 150	465.92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 10	3.88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 15	6.79
流动性比例	≥ 25	122.35

四、报告期末资本的构成及各级资本充足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 目	余 额
1. 核心一级资本	133,717.18
(1) 实收资本	41,653.78

(2) 资本公积	976.95
(3) 盈余公积	17,062.45
(4) 一般风险准备	49,667.81
(5) 未分配利润	24,333.87
(6) 其他	22.32
2. 核心一级资本中扣除项目的扣除数额	2,651.25
(1) 其他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	706.07
3. 其他一级资本	0
4. 二级资本	12,363.68
(1)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0
(2)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12,363.68
5.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31,065.93
一级资本净额	131,065.93
总资本净额	143,429.61
6. 风险加权资产	1,064,205.93
(1)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001,457.95
(2)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0
(3)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62,747.98
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32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32
资本充足率(%)	13.48

五、报告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 目	余 额
股本	41,653.78
资本公积	976.95
其他综合收益	847.70
盈余公积	17,062.45
一般风险准备	49,667.81

未分配利润	24,333.87
股东权益合计	134,542.56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总额及结构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本总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本总额为 416,537,824 股。

（二）报告期内股权结构情况

单位：股、%

股 份 类 型	2025 年 6 月 末		
	股 数	人 数	比 例
1、法人股	307,940,897	36	73.93
2、自然人股	108,596,927	820	26.07
其中：员工股	25,309,053	215	6.07
总股数	416,537,824	856	100.00

注：本公司股份均为非上市流通股份。

二、前十大股东及变动情况

（一）前十大股东情况

单位：万股、%

序 号	股 东 名 称	股 东 性 质	持 股 数	持 股 比 例	股 权 状 态
1	江苏靖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8,155.38	19.58	正常
2	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3,964.19	9.52	正常
3	淮安市金湖交通投资有限	有限责任公司	3,220.90	7.73	正常
4	金湖县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3,097.02	7.44	正常

5	江苏金湖建源集团有限公	有限责任公司	1,339.42	3.22	正常
6	江苏坤宇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305.85	3.14	正常
7	江苏中尚建设集团有限公	有限责任公司	1,119.91	2.69	正常
8	上海松广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071.54	2.57	正常
9	江苏九州水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977.22	2.35	冻结
10	金湖县振银鞋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892.95	2.14	正常

（二）前十大自然人持股情况

单位：万股、%

序号	户名	持股数	持股比例	股权状态
1	盛*荣	780.62	1.87	正常
2	徐 *	378.93	0.91	正常
3	杨*忠	339.95	0.82	正常
4	吴*峰	193.72	0.47	正常
5	王 *	173.39	0.42	正常
6	刘*海	150.55	0.36	正常
7	高 *	122.62	0.29	正常
8	宓*立	107.15	0.26	正常
9	张*华	92.91	0.22	正常
10	高*明	80.36	0.19	正常

（三）前十大股东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法人股东江苏九州水务有限公司减持 45 万股，现持股 977.22 万股，占比 2.35%。

三、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情况

（一）至报告期末持有本公司股权在 5%（含）以上的主要股东

江苏靖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155.38 万股，占比 19.58%，提名董事 1 名；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3,964.19 万股，占比 9.52%，提名董事 1 名；淮安市金湖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3,220.9 万股，占比 7.73%，提名董事 1 名；金湖县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3,097.02 万股，占比 7.44%。

（二）至报告期末持股未达 5%（含）但派驻董事的主要股东

江苏坤宇集团有限公司 1,305.85 万股，占比 3.14%，提名董事 1 名；金湖县振银鞋业有限公司 892.95 万股，占比 2.14%，提名董事 1 名。

（三）主要股东的关联方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本行关联方认定共 233 户，其中：①持股比例 5%（含）以上的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 95 名，其中 36 名为企业法人，59 名为自然人；②本行董事及其关联方 78 名，其中 20 名为企业法人，58 名为自然人；③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及其近亲属 60 名。

本行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的资质符合条件，均按照监管要求和本行章程规定，向本行提交了承诺书和声明，能够履行承诺事项。

四、股权转让、质押、冻结情况

（一）股权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发生股权转让 15 笔 166.2 万股，无主要股东股权转让事项。

（二）股份质押、冻结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质押股份 668 万股，占比 1.6%，均为

存量质押股份，不存在新增股权质押的情况；冻结股份 1,045.32 万股，占比 2.51%；不存在本公司股东将所持本公司股份质押在本公司的情形。

报告期末，1%（含）以上的股东及主要股东出质情况，包括股东名称，质押股权数量，质押股权占本公司总股份比例，质押权人，质押担保事项，质押登记事前向董事会申请备案和向监管部门报告情况等，见下表：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	被质押股份	质押比例	质押权人	出质登记日期	质押担保事项	是否事前向董事会申请备案和向监管部门报告
1	金湖杰辉铸造有限公司	714.36	622.78	87.18	金湖瑞和信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20/11/16	反担保	是

五、股东提名董事情况

报告期内，因淮安市金湖交通投资有限公司派出董事孙学勤同志职务调整，辞任本公司董事职务，该公司重新提名王军同志任本公司董事，已经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正向监管部门请示审批，待批准任职资格后将正式履职。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兼职情况	任期起止日期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	----	----	------	------	------	--------	----------

周硕令	执行董事	男	1969 年 10 月	本科	履全职	2021.12-	0 万股
邱 驰	执行董事	男	1984 年 08 月	本科	履全职	2022.10-	17.86 万股
邱红星	执行董事	男	1980 年 05 月	本科	履全职	2022.10-	0 万股
朱恩涛	独立董事	男	1970 年 12 月	博士	兼职	2022.10-	0 万股
朱德堂	独立董事	男	1968 年 05 月	硕士	兼职	2022.10-	0 万股
胡兴东	独立董事	男	1982 年 03 月	本科	兼职	2022.10-	0 万股
吴 雨	独立董事	男	1986 年 04 月	博士	兼职	2024.8-	0 万股
徐 云	股权董事	男	1973 年 11 月	本科	兼职	2024.8-	8,155.38 万股
肖 颖	股权董事	女	1973 年 11 月	本科	兼职	2022.10-	3,964.19 万股
孙学勤	股权董事	女	1970 年 05 月	高中	兼职	2019.10-	3,220.9 万股
凌太保	股权董事	男	1958 年 05 月	高中	兼职	2012.9-	1,305.85 万股
凌正银	股权董事	男	1962 年 10 月	高中	兼职	2012.9-	892.95 万股

（注：股权董事的持股数量为派出该名董事的企业法人股东的持股数量，董事本人未持股）

周硕令同志简历：周硕令，江苏宿迁人，中级会计师，中共党员，1992 年 8 月参加工作。曾任宿迁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个人金融业务一部总经理，宿迁民丰农村合作银行信贷管理部总经理，沭阳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江苏民丰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东海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现任金湖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邱驰同志简历：邱驰，江苏宿迁人，中共党员，2007 年 8 月参加工作。曾任江苏民丰农村商业银行宿豫支行副行长、行长，江苏民丰农村商业银行风险部、信贷管理部总经理，沭阳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现任金湖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执行董事。

邱红星同志简历：邱红星，江苏盱眙人，初级经济师、

高级注册信贷分析师，中共党员，2004年9月参加工作；曾任盱眙农村商业银行城区信贷中心副主任；盱眙农村商业银行城北支行、马坝支行行长；江苏农商联合银行产品研发部高级主管；泗洪农村商业银行行长助理；现任金湖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执行董事。

朱恩涛同志简历：朱恩涛，江苏灌云人，博士研究生，金融学副教授，中共党员，1995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扬州大学农学院团总支副书记（主持工作），扬州大学商学院专业教师；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财务与会计系副主任，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滨江学院教务处处长，曾赴德国基尔大学、英国雷丁大学访学，现任南京信息工程大学金融学副教授，江苏省市场经济研究会理事，江苏省金融学会理事，盱眙农商银行独立董事、金湖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朱德堂同志简历：朱德堂，江苏盱眙人，一级律师职称，中共党员，1995年执业，曾任江苏省医疗器械厂分厂长，南京众恒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江苏苏源律师事务所副主任，现任北京德恒（南京）律师事务所主任；江苏省法学会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案例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江苏省律师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江苏省律师协会惩戒工作委员会副主任、江苏省金融证券专业人才库成员，金湖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胡兴东同志简历：胡兴东，江苏东海人，中级会计师，2004年5月参加工作。曾任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主管；联合信用管理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部门经理；

大华国信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职上海宙涵企业征信服务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总经理，金湖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吴雨同志简历：吴雨，江苏盱眙人，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2015年8月参加工作，曾任西南财经大学中国家庭金融调查与研究中心讲师、副研究员、研究员；2024年04月至今任南京农业大学金融学院教授；长期从事中国家庭金融调查与研究工作，学术研究聚焦银行信贷和家庭金融，社会服务关注小微与家庭普惠，在国内外一流金融学期刊发表论文40余篇，2024年8月起兼任金湖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徐云同志简历：徐云，江苏靖江人，中共党员，大学学历。1992年5月参加工作，曾任靖江市马洲、中联城市信用社办事员，骥江信用社客户经理、信贷组长；靖江市农村信用社公司金融部、信贷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2016年2月至今任靖江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24年8月起兼任金湖农商银行股权董事。

肖颖同志简历：肖颖，江苏靖江人，中级经济师，中共党员，1992年6月参加工作。曾任靖江农联社办公室副主任，靖江农商银行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主任、滨江支行行长，靖江农商银行董事会秘书；现任泰兴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22年10月起兼任金湖农商银行股权董事。

孙学勤同志简历：孙学勤，江苏金湖人，1990年9月参加工作，曾任江苏尔俊电缆有限公司总帐会计，金湖县金信金融服务公司部门经理，现任淮安市金湖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金湖农商银行股权董事。

凌太保同志简历：凌太保，江苏金湖人，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1975年4月参加工作。曾任金湖县金陵化工仪表厂厂长；金湖县全成合成革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斯德瑞克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旭泰电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江苏坤宇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金湖农商银行股权董事。

凌正银同志简历：凌正银，江苏金湖人，中级经济师，中共党员，1978年8月参加工作，曾任金湖县皮革厂工人；金湖县服装鞋帽厂车间主任；金湖县工艺鞋厂副厂长；金湖县三禾公司董事、生产部经理；金湖县皮革厂厂长；现任金湖县振银鞋业有限公司董事长，金湖农商银行股权董事。

（二）监事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兼职情况	任期起止日期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郑玉明	监事长	男	1974年09月	本科	履全职	2022.8-2025.5	7.14 万股
徐 飞	职工监事	男	1981年12月	本科	履全职	2019.7-2025.5	5.36 万股
王汉卿	职工监事	男	1972年05月	本科	履全职	2019.7-2025.5	8.93 万股
殷晓玲	股东监事	女	1976年07月	本科	兼职	2022.8-2025.5	3,097.02 万股
郭兆金	股东监事	男	1968年02月	专科	兼职	2012.9-2025.5	464.33 万股
沈英姿	股东监事	女	1968年10月	专科	兼职	2019.8-2025.5	263.42 万股
杜先成	外部监事	男	1963年08月	本科	兼职	2018.9-2025.5	0 万股
王金平	外部监事	男	1970年05月	专科	兼职	2022.8-2025.5	0 万股
杨爱玲	外部监事	女	1959年10月	专科	兼职	2019.8-2025.5	0 万股

（注：股东监事的持股数量为派出该名监事的企业法人

股东的持股数量，监事本人未持股；另外，本公司已完成监事会改革，取消监事会及监事，本报告为监事会 2025 年上半年工作情况）

郑玉明同志简历：郑玉明，江苏金湖人，中级经济师，中共党员，1994 年 8 月参加工作。曾任金湖农商银行办公室主任，信贷管理部总经理（江苏农商联合银行监察室挂职），金湖农商银行监察室主任、纪委副书记，洪泽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金湖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现任金湖农商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徐飞同志简历：徐飞，江苏金湖人，中共党员，2003 年参加工作。曾任金湖农商银行银集支行行长，黎城支行行长，营业部总经理，电子银行部总经理，授信中心经理，行政保卫部总经理。现任金湖农商银行金南支行行长。

王汉卿同志简历：王汉卿，江苏金湖人，中共党员，1994 年参加工作。曾任金湖农商银行涂沟支行行长，夹沟支行行长，银集支行行长，园区支行行长，公司业务部总经理。现任金湖农商银行园区支行行长。

殷晓玲同志简历：殷晓玲，江苏金湖人，中级经济师职称，1998 年 3 月参加工作。曾任金湖县公路管理站材料会计，金湖县公路管理站养护公司财务科长，金湖县公路管理站财审股会计，淮安市金湖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财务经理。现任金湖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财审股长。

郭兆金同志简历：郭兆金，江苏金湖人，中级经济师，1988 年 8 月参加工作。曾任江苏金湖糖业烟酒公司职工，江

苏华城商贸金湖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金湖华城增力商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沈英姿同志简历：沈英姿，江苏洪泽人，1985年8月参加工作。1997年7月创办金湖县城西超市，2001年7月至今，先后创办全家福六家门店、金湖县虹桥农贸市场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江苏大润发商贸有限公司、面包世家九家门店、全家福大酒店、全家福宾馆（维也纳）、全家福商业大厦等，现任金湖县全家福商贸有限公司、金湖县虹桥农贸市场董事长。

杜先成同志简历：杜先成，江苏金湖人，中级会计师，税务师，中共党员，1985年3月参加工作。曾先后在金湖县税务局、淮安市国源税务事务所有限公司金湖分公司工作，曾任金湖金工机械厂财务主管、金湖强盛税务事务所有限公司业务科科长。现任淮安友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

王金平同志简历：王金平，江苏金湖人，中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职称，1990年6月参加工作。曾任江苏金石石油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科科长，金湖审计事务所财政审计部部长。金湖县绩效评价特聘专家，金湖县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及淮安市科技项目评审专家。现任江苏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杨爱玲同志简历：杨爱玲，江苏金湖人，中级经济师、工程造价师，1975年参加工作。曾任金湖县建筑公司工程预算员，金湖县建筑设计院工程造价编审、工程图纸审计与核查，金湖申宝审计事务所审计员、副所长。现任淮安非凡会

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所长。

（三）高级管理层简况

姓 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任期起止日期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邱 驰	行长	男	1984 年 08 月	本科	2022.12-	17.86 万股
邱红星	副行长	男	1980 年 05 月	本科	2019.10-	0 万股
赵 丽	副行长	女	1986 年 02 月	本科	2021.1-	0 万股
柏佳利	副行长	女	1982 年 11 月	本科	2022.9-	9.82 万股

（邱驰同志、邱红星同志详见上述董事简历）

赵丽同志简历：赵丽，江苏泗阳人，中级经济师、中级会计师，中共党员，2006 年 8 月参加工作。曾任泗阳农商银行运营管理部副总经理，合规部总经理，营业部总经理，运营管理部总经理；现任金湖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柏佳利同志简历：柏佳利，江苏金湖人，中级会计师、中级经济师，中共党员，2004 年 8 月参加工作。曾任金湖农商银行运营管理部中心主管，运营管理部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戴楼支行行长；现任金湖农商银行副行长。

报告期内，孙学勤同志辞任本公司董事职务，新增选王军同志为本公司董事；应省联合银行监事会改革要求，本公司监事会及监事已全面取消；高级管理人员未有调整变动。

（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以外任职情况

姓 名	本公司职务	在本公司以外单位任职情况
朱恩涛	独立董事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金融学副教授、 盱眙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朱德堂	独立董事	北京德恒（南京）律师事务所主任

胡兴东	独立董事	上海宙涵企业征信服务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总经理
吴 雨	独立董事	南京农业大学金融学教授
徐 云	董 事	靖江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肖 颖	董 事	泰兴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孙学勤	董 事	淮安市金湖交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凌太保	董 事	江苏坤宇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凌正银	董 事	金湖县振银鞋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杨爱玲	外部监事	淮安非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所长
王金平	外部监事	江苏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
杜先成	外部监事	淮安友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
沈英姿	监 事	金湖县全家福商贸有限公司董事长
郭兆金	监 事	金湖华诚增力商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殷晓玲	监 事	金湖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财审股长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上述情况外，不存在在公司以外的其他单位任职的情形。

（五）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报告期内，因淮安市金湖交通投资有限公司人员变动，孙学勤同志职务调整，辞任本公司董事职务，该公司重新提名王军同志任本公司董事，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十四次股东会选举通过，同意选举王军同志担任本公司董事；应省联合银行监事会改革要求，本公司监事会及监事已全面取消；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有调整变动。

二、高级管理人员考评及薪酬情况

公司将薪酬管理作为公司治理的主要组成部分之一，充分发挥薪酬在公司治理和风险管控中的导向作用。员工薪酬与全行整体战略目标实施、竞争力提升、人才培养以及风险

控制相适应。

（一）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

公司员工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福利性收入三部分组成。公司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银行业金融机构绩效考核监管指引》等有关规定，规范制定《薪酬管理与绩效考核办法》，按照办法规定成立绩效考评委员会，由行长任主任委员，副行长为副主任委员，人力资源部、计划财务部、普惠金融部、信贷管理部、授信管理部、运营管理部、办公室、信息科技部等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成立绩效考评监督委员会，纪委书记任主任委员，纪律监督室、审计部、风险合规部负责人为成员，负责对绩效考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和上级管理机构指导意见，制定了《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绩效薪酬追索扣回管理办法》以及员工职级相关管理办法，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薪酬分配和延期支付管理体系，贯彻经营与管理、速度与质量并重的理念，坚持绩效优先，兼顾公平，建立适合本行业务发展和管理规范薪酬管理制度。公司分配政策和分配机制由董事会确定，发挥薪酬分配的激励和约束作用。制定了《金湖农商银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考核办法》，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薪酬分配的重要依据。公司按照合规经营类指标、风险管理类指标、经济效益类指标、发展转型类指标、社会责任类指标五部分，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建立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指标相挂钩机制，并且通过延期支付和扣回制

度，实现了薪酬发放的制约机制，有效提升了工作质量和效率，激发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的积极性。

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设主任委员 1 名，由独立董事担任，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薪酬管理方面的主要职责权限是负责审议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层的薪酬方案，并向董事会提出薪酬方案的建议，监督方案的实施。

（二）年度薪酬总量、受益人及薪酬结构分布

报告期内薪酬兑现总额 3,200.39 万元，其中领导人员及督导员 364.48 万元，其他员工 2,835.91 万元。报告期内基本薪酬总额 981.79 万元，占比 30.68%。受益人分为领导班子成员、督导员、中层管理人员以及其他员工。

（三）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

公司员工绩效薪酬与业务考核相挂钩，绩效薪酬不低于薪酬总额的 65%，从经营考核指标和管理考核指标维度，覆盖全行营业机构、职能部门各个岗位人员的考核体系。考核体系既注重经营业绩拓展，又兼顾管理提质增效。

（四）薪酬延期支付和非现金薪酬情况，包括因故扣回的情况

公司制定了《金湖农商银行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根据员工所在岗位的责任大小、风险程度，将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进行延期支付，且按照延期支付返还期限要求严格管理。报告期内，计提延期支付 700.4 万元，返还以往年度延期支付 481.67 万元，因故扣回延期支付 0.52 万元。

（五）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中层管理人员的具体薪酬信息

报告期内，本公司领取薪酬的领导班子成员 6 人，督导员 2 人，合计金额 364 万元。中层管理人员 53 人，主要为支行行长、部门总经理等相关岗位，合计金额 853 万元。

（六）年度薪酬方案制定、备案

公司每年年初以省联合银行核准的上年度员工工资清算额为依据，综合考虑经营目标、经济效益、社会责任和人力资源管理要求，编制当年薪酬预案。年度终了，根据综合考核情况制定年度薪酬清算方案，上报省联合银行备案审核。

（七）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公司各岗位薪酬兑现严格执行年度薪酬预算方案，各业务指标兑现进度严格匹配各项任务序时完成度。确保薪酬预算总额、任务实现总额与薪酬兑现总额相匹配。报告期内未出现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三、员工情况

（一）人数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在编员工人数为 333 人，其中在岗员工数 326 人、内退 7 人，退休员工 140 人。无劳务派遣人员。

（二）员工构成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本公司员工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人员结构	人 数	占 比
管理人员	67	20.12%
业务人员	160	48.05%

行政人员	99	29.73%
其 他	7	2.10%
合 计	333	100%

（三）员工学历构成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本公司员工学历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受教育程度	人 数	占 比
研究生及以上	7	2.10%
大学本科	282	84.69%
大学专科	34	10.21%
大学专科以下	10	3.00%
合 计	333	100%

（四）员工年龄构成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本公司在岗员工年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龄构成	人 数	占比
35 岁以下	137	41.14%
36—45 岁	112	33.63%
46—55 岁	48	14.41%
56 岁以上	36	10.81%
合计	333	100%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的概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以下简称“《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股东会、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等相应议事规则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股权和关联交易管理，提高信息透明度，保护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勇于承担社会责任，努力实现普惠金融的战略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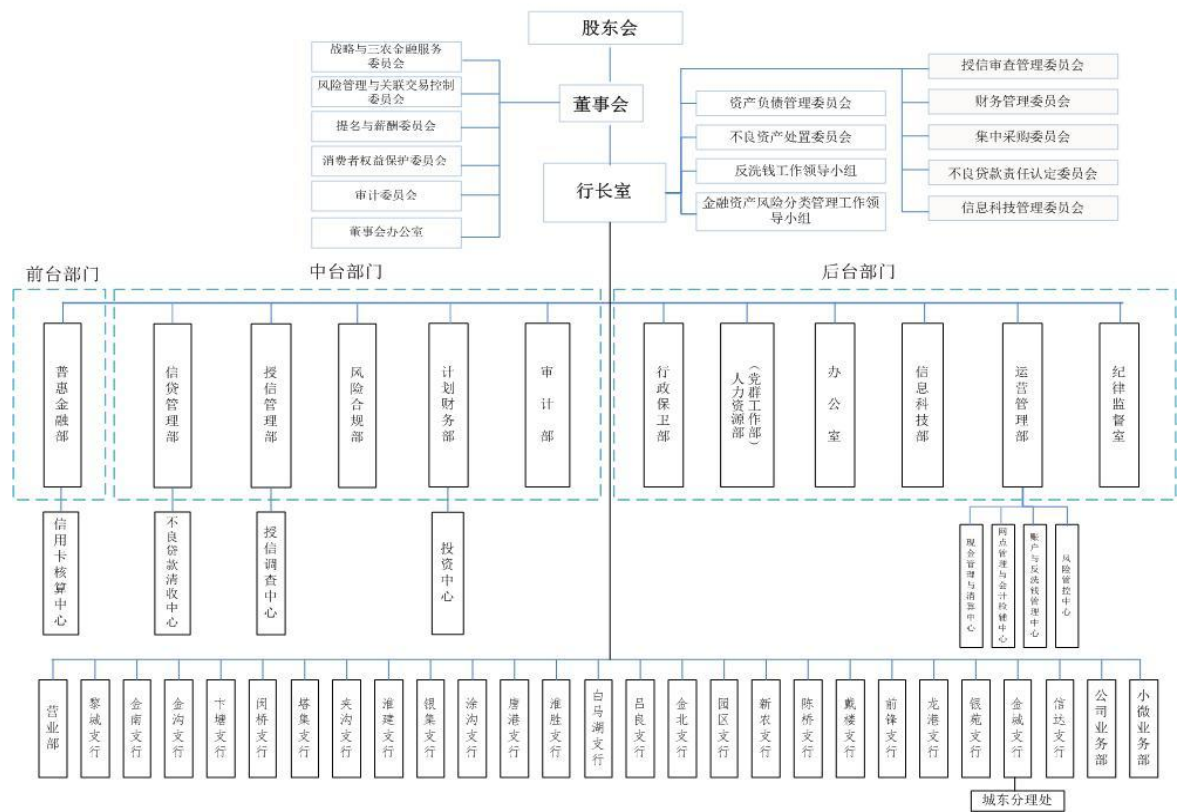
本公司建立了以股东会、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等为主体的公司治理组织架构，实现了决策权与经营权的分离，既相互协调配合，又实现有效制衡，形成了立体、全面、制约的公司治理体系。

二、公司组织架构与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本公司实行一级法人下的授权经营体制，总行组织全行开展经营活动，负责统一的业务管理，实施统一核算、统一资金调度、分级管理的财务制度，下属分支机构不具备法人资格。

（一）公司组织架构

金湖农商行组织架构图



（二）分支机构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本公司共设有 26 家分支机构，其中总行营业部 1 家、支行 24 家、分理处 1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单位地址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	黎城支行	金湖县华润苏果超市北侧 1 幢 5 号	王志敏	0517-86882583
2	金南支行	金湖县金南镇雅荷居 35#楼商业楼	徐 飞	0517-86841357
3	金沟支行	金湖县金南镇金沟集镇	王 海	0517-86861326
4	卞塘支行	金湖县金南镇卞塘集镇	黄泓森	0517-86821263
5	闵桥支行	金湖县塔集镇闵桥集镇	杨向荣	0517-86781397
6	塔集支行	金湖县塔集镇塔集集镇	吴仁凯	0517-86721339

7	夹沟支行	金湖县塔集镇夹沟集镇	吕美玲	0517-86767360
8	淮建支行	金湖县银涂镇淮建集镇	杨福军	0517-86707384
9	银集支行	金湖县银涂镇集镇	姚霞东	0517-86551317
10	涂沟支行	金湖县银涂镇涂沟集镇	任 杰	0517-86511278
11	唐港支行	金湖县银涂镇唐港集镇	虞大勇	0517-86531401
12	淮胜支行	金湖县前锋镇淮胜集镇	林 飞	0517-86546400
13	白马湖支行	金湖县前锋镇白马湖集镇	伏伟炜	0517-86581133
14	吕良支行	金湖县吕良镇集镇	张诗梦	0517-86441205
15	金北支行	金湖县金北街道金北集镇	李传锋	0517-86425408
16	营业部	金湖县黎城街道神华大道 299 号	陈雨露	0517-86859009
17	园区支行	金湖县滨湖壹号 21#商业楼 1 幢 7-10 室	王汉卿	0517-86980025
18	新农支行	金湖县吕良镇新农集镇	朱维林	0517-86481216
19	陈桥支行	金湖县金北街道陈桥集镇	欣宇生	0517-86408317
20	戴楼支行	金湖县戴楼街道集镇	华家霖	0517-86813151
21	前锋支行	金湖县前锋镇集镇	林 海	0517-86561266
22	龙港支行	金湖县建设西路龙港花园 41 幢	万 军	0517-86896242
23	银苑支行	金湖县建设路 39 号（翰林世家）	殷 华	0517-86888469
24	金城支行	金湖县健康西路 1 号	姜 文	0517-86881425
25	信达支行	金湖县金湖路 106 号锦绣华城 51#楼 118-1 室	徐玲玲	0517-86890325
26	城东分理处	金湖县金湖东路 182 号大商城 4 号楼 108-111 号	万 娟	0517-86859036

三、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董事会的组成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共有董事 12 名，其中执行董事 3 名，分别为周硕令、邱驰、邱红星；独立董事 4 名，分别为朱恩涛、朱德堂、胡兴东、吴雨；股权董事 5 名，分别是徐云、肖颖、孙学勤、凌太保、凌正银。

（二）董事会职责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 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
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3. 确定本行的经营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的实施，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4. 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5. 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的方案，制订资本补充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
6. 制订本行重大收购、收购本行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清算和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7.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审议批准本行重大对外投资、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贷款、重大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数据治理、重大关联交易及对外担保等事项，接受本行一般关联交易的备案；
8. 决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及非法人分支机构的设置；
9. 按照监管规定，聘任或者解聘本行行长、董事会秘书；根据行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长、审计部负责人、计划财务部负责人、风险合规部负责人、营业部负责人，并决定其薪酬事项和奖惩事项，监督本行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
10. 制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
11. 制订章程修改方案，制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

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

12. 制定本行的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13. 负责本行的信息披露，并对本行的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14. 提请股东大会聘用或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5. 听取并审议本行行长的工作汇报并检查行长的工作；

16. 审议决定本行年度资金使用计划；

17. 审议决定本行及控股企业对外捐赠、赞助事项；

18. 审议决定本行重大会计政策调整、会计估计变更和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9. 向股东大会通报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对本行的监管意见及本行执行整改情况；

20. 向股东大会报告董事会对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的评价结果；

21. 制订本行董事年度薪酬、津贴方案，报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2. 制定并执行本行的责任制和问责制，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的公司治理状况，检查并评价本行内部审计、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等制度的执行情况；

23. 制定数据治理战略，审批或授权审批与数据治理相关的重大事项，督促高级管理层提升数据治理有效性，对数据治理承担最终责任；

24. 制订股权激励方案，审批或授权审批本行股份的转让、赠予和继承事项，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

25. 关注和维护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关注本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的利益冲突，建立利益冲突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

26. 制定董事会自身和高级管理层应当遵循的职业规范和价值准则；

27. 制定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战略、政策和目标，监督、评价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全面性、及时性、有效性，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承担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最终责任；

28. 审议批准本行年度审计计划和重要审计报告，定期听取内部审计工作全面汇报；

29. 法律、法规或本行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或者监管部门要求董事会行使的其他职权。

（三）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 2025 年 2 月 21 日召开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听取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四季度第三支柱报告，听取并审议通过全部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1）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行长室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孙学勤同志辞去董事职务，提名王军同志为本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合规案防管理工作报

告的议案；

（4）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风险偏好与风险限额管理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

（5）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报告的议案；

（6）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7）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8）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薪酬追索扣回情况报告的议案；

（9）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及 2025 年度审计项目实施计划的议案；

（10）关于修订《金湖农商银行内部控制评价办法》的议案；

（11）关于修订《金湖农商银行审计整改工作管理办法》的议案；

（12）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资产质量分类及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13）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大额信贷业务经营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14）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度呆账核销计划的议案；

（15）关于修订《金湖农商银行信贷管理基本制度》的议案；

（16）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声誉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17）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三农金融业务计划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

（18）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度经营目标的议案；

（19）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度同业业务计划的议案；

（20）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资本规划和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的议案。

（21）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监管统计数据治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2）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3）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4）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股金分红的议案；

（25）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26）关于金湖农商银行预期信用损失法相关模型及关键参数报告的议案；

（27）关于金湖农商银行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津贴分配方案的议案；

（28）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度领导班子薪酬、履职待遇及业务支出管理预算方案的议案；

（29）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网点建设规划的议案；

（30）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的议案；

（31）关于金湖农商银行对关联法人股东及其关联企业

2025 年度授信的议案；

（32）关于金湖农商银行大额及集团客户 2025 年度授信报告的议案；

（33）关于金湖农商银行董事会对行长 2025 年度授权的议案；

（34）关于 2025 年董事会对行长室经营目标责任书的议案；

（35）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战略管理与执行专项评估报告的议案；

（36）关于董事、监事向董事会报告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关联关系变化的议案；

（37）关于金湖农商银行部分股东股金转让的议案；

（38）关于制定《金湖农商银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议案；

（39）关于制定《金湖农商银行数字化转型三年规划（2024-2026）》的议案。

2.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听取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第三支柱报告，听取并审议通过全部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1）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行长室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解聘徐海燕同志董秘职务，聘任施晓莉同志为本行董秘的议案；

（3）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合规案防管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风险偏好陈述书》的

议案；

（5）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关联交易报告的议案；

（6）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7）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分析及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资产质量分类及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9）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大额信贷业务经营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10）关于修订《金湖农商银行信贷管理基本制度》的议案；

（11）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的议案；

（12）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股金分红调整的议案；

（13）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三农金融业务计划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

（14）关于《金湖农商银行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15）关于《金湖农商银行董事会对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16）关于《金湖农商银行董事会对大股东、主要股东履职履约评估的报告》的议案；

（17）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的议案；

（18）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19）关于金湖农商银行公司治理评估报告的议案；

（20）关于修订《金湖农商银行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21）关于修订《金湖农商银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2）关于修订《金湖农商银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23）关于制订《金湖农商银行 2025-2027 年三年发展战略规划》的议案；

（24）关于金湖农商银行部分股东股金转让的议案；

（25）关于金湖农商银行关联方名单调整的议案；

（26）关于拟召开金湖农商银行第十四次股东会的议案；

（27）关于金湖农商银行董事会 2025 年度调研工作计划的议案；

（28）关于金湖农商银行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在报告期内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董事	应参加董事会 次数	实际参加董事会 次数	委托参加董事会 次数
周硕令	2	2	0
邱 驰	2	2	0
邱红星	2	2	0
徐 云	2	2	0
肖 颖	2	2	0
孙学勤	2	2	0

凌太保	2	2	0
凌正银	2	2	0
朱恩涛	2	2	0
朱德堂	2	2	0
胡兴东	2	2	0
吴 雨	2	2	0

（四）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1.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2024 年度本行共实现净利润 14,619.54 万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14,330.49 万元，减：在 2024 年度分配的 2023 年度利润 13,843.12 万元，2024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15,106.91 万元。

根据《江苏省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会计决算工作指导意见》文件要求以及本行《章程》规定，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61.95 万元，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1,510.69 万元，提取一般准备 9,064.14 万元，以上三项之和占可供分配利润比例为 79.68%；按 2%比例向投资者送股，按 3%比例向投资者现金分红，分红资金占可供分配利润的比例为 13.79%。

2. 董事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董 事	应参加股东大会次	实际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授权委托参加次数
周硕令	1	1	0
邱 驰	1	1	0
邱红星	1	1	0
徐 云	1	0	1
肖 颖	1	0	1
孙学勤	1	0	1

凌太保	1	0	1
凌正银	1	0	1
朱恩涛	0	1	0
朱德堂	0	0	0
胡兴东	0	0	0
吴雨	0	0	0

（五）董事会反洗钱职责履行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反洗钱管理职责，研究讨论洗钱风险管理策略，有效控制洗钱风险。报告期内，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的议案》，全部赞成票通过；各董事充分了解本公司反洗钱工作的开展情况，运用自身的专业金融知识和丰富工作经验，为反洗钱工作建言献策，有效督促高级管理层贯彻落实反洗钱风险管理措施，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根据会议安排，公司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中对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开展反洗钱业务培训，内容包括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反洗钱监管形势以及本公司的可疑交易监测分析、风险评估、系统防控等，不断加强对反洗钱业务专业知识的学习和研究，提升反洗钱履职能力。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内，第四届董事会下设五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与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由朱恩涛、胡兴东、徐

云 3 名委员组成，独立董事朱恩涛任主任委员，负责主持委员会日常工作。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胡兴东、邱驰、肖颖 3 名委员组成，独立董事胡兴东任主任委员，负责主持委员会日常工作。

审计委员会由朱德堂、吴雨、邱红星 3 名委员组成，独立董事朱德堂任主任委员，负责主持委员会日常工作。

战略与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由周硕令、吴雨、凌正银 3 名委员组成，董事长周硕令任主任委员，负责主持委员会日常工作。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由邱驰、孙学勤、凌太保 3 名委员组成，行长邱驰任主任委员，负责主持委员会日常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委员会名称	会议次数	审议议案（项）
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	22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	8
审计委员会	2	11
战略与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	2	13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	1	2

四、独立董事履行情况

本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 名，分别为朱恩涛、朱德堂、胡兴东、吴雨，符合本公司《章程》的要求。

1.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姓 名	本年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朱恩涛	2	2	0	0
朱德堂	2	2	0	0
胡兴东	2	2	0	0

吴 雨	2	2	0	0
-----	---	---	---	---

2.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1）履行忠实义务情况

本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严守本公司秘密，未发现本公司独立董事的本、兼职与其在本公司的任职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未发现独立董事有利用其在本公司的地位和职权谋取私利、利用关联关系损害本公司利益、接受不正当利益、泄露本公司秘密或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忠实义务的行为。

（2）履行勤勉义务情况

本公司独立董事能够积极履行职责和义务。一是坚持亲自出席董事会及其相关专门委员会会议，出席率均达 100%；二是认真听取和审议各项议案及汇报，深入了解本公司经营情况，推动落实发展战略，完善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内控合规、内外部审计、信息披露等事项，发表专业意见和建议，并独立、客观地进行表决；三是在重大关联交易、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利润分配等重大问题上，公正、专业的发表独立意见，组织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委员会相关议案，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勤勉义务。

（3）履职专业性情况

本公司独立董事能够持续加强履职能力建设，提升履职专业性。一是积极参与行内组织的培训，2025 年上半年参加反洗钱业务学习等培训 1 次；二是在履职过程中能够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工作经验，对重大事项提出

科学合理的意见建议，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不断提高。

（4）履职独立性与道德水准情况

本公司独立董事能够坚持高标准的职业道德准则，独立自主地履行职责，独立董事及其关联方与本公司无经济利益关系，不受主要股东及管理层的影响，能够有效发挥审计和监督的作用，推动公司公平对待全体股东、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未发现独立董事在履职过程中存在受主要股东或管理层控制或干预的情况。

（5）履职合规性情况

本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学习最新的规章制度，严格要求自己，持续规范自身履职行为，依法合规履行董事的职责。未发现独立董事存在不合规履职的情况。

3. 独立董事对本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朱恩涛、朱德堂、胡兴东、吴雨，均能认真参加董事会会议并对本公司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以及本公司的发展提出专业意见和建议，对本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发挥了实质性作用，未就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五、监事会及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监事会的组成

报告期内，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9 名，其中职工监事 3 名，分别是郑玉明、王汉卿、徐飞；股东监事 3 名，分别是殷晓玲、沈英姿、郭兆金；外部监事 3 名，分别是王金平、杜先成、杨爱玲。监事长郑玉明。

（二）监事会职责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 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本行实际的发展战略；
2. 定期对董事会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稳健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对本行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进行督促整改；
3. 监督评价董事会及其董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4. 要求董事长、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纠正其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
5. 对本行运行中的重大事项、重要制度及管理办法进行考评；
6. 对本行应尽的社会责任实行考核，对维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本行职工的合法权益进行考评；
7. 根据需要，组织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专项审计和离任审计；
8. 对董事长、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质询；
9.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10. 向股东大会报告监事会对董事会及其董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监事履行职责的评价结果；
11. 对违反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及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建议；
12. 派员列席董事会会议；

13. 制订监事薪酬和津贴的方案报股东大会审定；
14. 对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
15. 对董事及独立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
16. 定期与银行业监督管理部门沟通本行情况；
17. 对本行的财务监督检查；
18.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及本章程规定应当由监事会行使的职权。

（三）监事会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内，第四届监事会下设提名与履职考评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各委员会委员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监事2名。由监事长或全体监事的三分之一提名，监事会选举产生。委员会设主任委员1名，由非职工监事担任。主任委员在委员内通过等额选举，并报请监事会审议通过产生。

报告期内，监事会提名与履职考评委员会成员包括杜先成、郭兆金、王汉卿，其中杜先成担任主任委员；监事会监督委员会成员包括王金平、徐飞、沈英姿，其中王金平担任主任委员。

（四）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委员会名称	会议次数	审议议案（项）
提名与履职考评委员会	2	6
监督委员会	2	15

各位监事在会上针对各项议案、报告和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要事项发表了相关的意见或建议。监事会召开和议事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具体工作情况如下：

1. 2025 年 2 月 21 日，召开了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下半年董事会、经营层合规管理履职情况监督评估报告的议案；

（3）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审计工作总结和 2025 年审计工作计划监督报告的议案；

（4）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监管统计数据治理工作履职尽责情况监督评价报告的议案；

（5）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 2024 年反洗钱履职情况监督评价报告的议案；

（6）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稳健性监督评估报告议案；

（7）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履职情况监督评价报告的议案；

（8）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监督报告的议案；

（9）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督委员会 2025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10）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提名与履职考评委员会 2025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2.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合规性、合理性监督意见的议案；

（2）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监督的议案；

（3）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在流动性风险管理中履职尽责情况监督评价报告的议案；

（4）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岗位责任落地情况检查评估意见的议案；

（5）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审核意见的议案；

（6）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本行 2024 年度不良资产核销的合规性检查评估报告的议案；

（7）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及关联交易情况报告的议案；

（8）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资产风险分类真实性检查评估报告的议案；

（9）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2024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10）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

（五）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评价工作的开展情况：2025 年 4 月 27 日，监事会对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评价，并向年度股东大会报告。

（六）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1. 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议案没有异议。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

2. 利润分配情况

监事会审议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本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和持续稳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故意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对本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无异议。

3. 信息披露制度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遵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认真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时、公平地披露相关信息，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4. 合规、风险和内控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强化风险管理和内控建设，健全合规管理制度，完善授权管理办法，增强全行发展和风控并重意识，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

5. 依法合规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经营活动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和本行《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诚实守信，勤勉尽责，未发现年度内有违反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或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6.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关联交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未发现有关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除以上事项外，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其他有关事项没有异议。

六、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外部监事客观公正开展履职评价，促进董监高勤勉履职。严格对照履职评价办法，通过调阅履职档案、收集整理日常履职信息，从履行忠实义务、履行勤勉义务、履职专业性、履职独立性与道德水准、履职合规性等五个维度完成了2024年度董事、监事、高管的履职评价工作。评价过程中，注重与各方沟通协调，充分听取董事会意见，规范完成履职自评、互评、他评等评价环节，并通过履职评价向董事会、高管层及各监事提出工作改进建议，有效促进公司治理的有效制衡和董监高的履职效能提升。年度履职评价情况，均按要求向监管部门和股东大会进行了报告。

外部监事聚焦重点领域，持续增强监督综合效能。建立问题跟踪督导机制，针对监督发现及监管部门提示的问题及风险点，适时下发工作建议、意见书，为经营发展积极出谋划策，较好地实现风险隐患早识别、早预警、早处置。

外部监事丰富监督手段，做实做深监督检查调研。2025年通过参加董事会及总行重要经营管理会议，加强重大决策事前、事中、事后监督，及时发现经营管理中的问题，发表监事会意见和建议，促进重大决策更为科学化、合理化。及时跟进落实各项会议决议及实施，确保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确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及发展规划的合理实现。

七、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

（一）高级管理层组成

本公司高级管理层现由1名行长、3名副行长组成，行长室下设9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依照各自权限和议事规则履职。

（二）高级管理层职责

1. 主持本行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2. 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本行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3. 拟订本行内部管理机构以及分支机构设置方案；
4. 拟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
5. 制定本行的具体规章制度；
6. 提名本行副行长、审计部、计划财务部负责人、风险合规部负责人、营业部负责人，并报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聘任或者解聘支行行长、副行长及董事会职权以外的本行的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员工；

7. 决定除应由股东大会、董事会决定以外的本行管理人员和员工的工资、福利、奖惩事项；

8. 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9. 授权高级管理层成员、内部各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从事经营管理活动；

10. 制定全行各部门管理人员和业务人员的职业规范，明确具体的问责条款，建立相应的处理机制；

11. 在本行发生挤兑等重大突发事件时，采取紧急措施，并立即向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和董事会、监事会报告；

12. 法律、法规和本章程规定，以及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三）高级管理层工作情况

本公司《章程》规定，行长负责本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对董事会负责，依法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并定期向董事会报告本公司经营情况、战略执行情况等。此外，公司不断完善规章制度，保证公司管理行为规范化、制度化，努力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确保决策民主性和科学性。2025 年上半年组织召开行长办公会 31 次，听取审议了 152 项议案，内容包括：关于 2025 年度全面预算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度授信管理实施意见的议案等，严格按照董事会的授权和行办会议事规则，研究讨论公司经营的各类事项，在权限范围内积极履行职责。

2025 年上半年，全行围绕重点目标任务，突出做了以下

工作：

1. 深耕普惠金融，服务实体彰显新成效

“分层走访”覆盖广泛。以“千企万户大走访”等活动为契机，全行上下扎实开展“优选企业及重点客户走访”工作，走访覆盖面达 79.7%，其中农业龙头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外贸企业首贷户、科技型企业首贷户、2025 年重大项目走访覆盖面均达 100%。**“村银互动”向下扎根。**在前期共建合作的基础上，深入做好“后半篇文章”，各基层党支部主动开展种养殖大户座谈会、“村银联建”主题党日等活动，精准锁定“他行有贷我行无贷”“授信未用信”等客户，及时主动满足其核心融资需求，取得了互动双赢的良好效果。**“整链授信”优化升级。**紧扣电线电缆、新材料等核心产业“补链、强链、延链”需求，全方位开展党建共建暨战略合作，以 20 亿元授信为支点，聚焦链上企业产业升级、技术创新、绿色发展等领域，深入推动产业链和资金链协同发展、渗透融合。

2. 严守风险底线，稳健经营展现新作为

清收化险动能强劲。开展不良贷款清收“双周赛”活动，总行领导班子带队、支部协同、全员参与，掀起“人人争先锋、支部抢先进”的攻坚热潮，短短两周内，清收处置表内外不良贷款本息 580.88 万元，完成目标的 95.85%，竞赛成效显著。**合规根基持续筑牢。**高层带队合规督导进基层，开展突击查库行动、高管讲合规、分管领导主题授课活动；召开案防警示教育大会，通报系统内典型案件及全行违规行

为，强化全员合规意识。针对员工异常行为监测等问题，形成专项风险提示书，督导业务部门限时整改，形成管理闭环。**安全运营坚实有力。**组织开展红十字救护员培训、防暴力抢劫与消防演练，启动“安全生产月”专项活动，提升全员安全防范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定期深入基层对网点机房运行状况进行检查，确保业务连续性和机房设备安全稳定运行。

3. 深化改革创新，转型发展激活新引擎

精细财务管控深化。以差异化定价强化成本管控，上半年共组织 10 次特色存款利率调整、4 次挂牌利率下调；优化资产结构，利用国债等“免税效应”增厚收益，实现国债和地方债免税收入 4,156.88 万元，实现资金业务总收入 12,672.43 万元，增幅 6.06%。**运营效能持续提升。**通过搭建复杂业务复盘学习平台、实施人性化考核，集中作业通过率保持在 99%以上，同比大幅提升。动态调整网点日终库存限额，库存压降量达 740 万元；全行非生息资产日均余额较去年同期下降 2,497.66 万元，降幅 4.27%。**科技支撑更加有力。**顺利完成展业平台在全行的推广应用，截至 6 月末，展业进件比例达 84%，授信平均时效 7.11 小时，在全省农商系统排名第 10。

八、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

本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第十四次股东会上审议修订了《章程》有关内容，涉及公司股本变更、新《公司法》落实、监事会改革等内容，进一步符合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本公司的实际发展情况，正在履行监管审批手续，待审批通

过后正式下发执行。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

一、股东大会职责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股东大会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一）制定和修改本行章程；
- （二）审议批准本行发展战略、规划，决定本行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三）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 （四）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
- （五）审议批准董事会的工作报告；
- （六）审议批准监事会的工作报告；
- （七）审议通过或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 （八）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弥补亏损方案；
- （九）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做出决议；
- （十）对收购本行股份、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组织形式等事项做出决议；
- （十一）对聘任或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

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十二）审议单独或合并持有本行股份总数 3%以上的股东的提案；

（十三）审议监事会对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及成员履行职责的评价报告；

（十四）对发行本行债券做出决议；

（十五）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十六）对公司上市作出决议；

（十七）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的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报告期内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召开了第十四次股东会，于 2025 年 5 月 8 日发布关于召开第十四次股东会的通知，会议通知和会议公告列明了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提交审议的事项，并说明了股东有权出席或可委托代理人出席和行使表决权，以及有权出席股东的股权登记日、出席会议股东的登记办法、公司联系地址、联系人等事项。

三、股东大会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应到股东 856 人，持有股份总数 41,653.78 万股，剔除无表决权的股份 762.7 万股，具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40,891.08 万股；根据会议出席登记和签到情况，实到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02 人，共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 34,723.77 万股，占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92%，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具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符合金湖农商银行

章程和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四、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情况

本公司第十四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1）听取并审议《金湖农商银行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 34,723.77 万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100%，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2）听取并审议《金湖农商银行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 34,723.77 万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100%，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3）听取并审议关于《关于孙学勤同志辞去董事职务，选举王军同志为本行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 34,723.77 万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100%，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4）听取并审议关于《金湖农商银行董事会对董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 34,723.77 万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100%，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5）听取并审议关于《金湖农商银行监事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4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 34,723.77 万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100%，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6）听取并审议关于《金湖农商银行监事会对监事 2024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 34,723.77 万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100%，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7) 听取并审议关于《金湖农商银行董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津贴分配方案》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 34,723.77 万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100%，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8) 听取并审议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 34,723.77 万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100%，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9) 听取并审议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 34,723.77 万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100%，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10) 听取并审议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股金分红》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 34,286.23 万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98.74%，无反对票，弃权股份数 437.54 万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1.26%；

(11) 听取并审议关于金湖农商银行取消监事会及相关职责调整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 34,718.41 万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99.98%，无反对票，弃权股份数 5.36 万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0.02%；

(12) 听取并审议关于修订《金湖农商银行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 34,723.77 万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100%，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13) 听取并审议关于修订《金湖农商银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 34,723.77 万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100%，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14) 听取并审议关于修订《金湖农商银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 34,723.77 万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100%，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15) 听取并审议关于制订《金湖农商银行 2025-2027 年三年发展战略规划》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 34,723.77 万股，占有效表决权的 100%，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五、股东大会通报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通报了以下事项：

(1) 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三农金融业务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2) 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及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

(3) 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大股东评估的报告

(4) 关于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在流动性风险管理中履职尽责情况监督评价的报告。

第八节 经营管理情况

一、公司经营范围和整体经营情况

(一) 本公司主营业务范围

本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主要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

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本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25 年上半年，面对新形势新发展新任务，全行上下紧紧围绕江苏农商联合银行和监管部门工作要求，坚守定位，聚焦主业，狠抓风险防控和精细化管理，各项经营工作持续呈现稳中有进的良好态势。

一是各项存款持续增长。截至 6 月末，全行各项存款余额 176.29 亿元，较年初净增 9.96 亿元，增幅 5.98%。其中储蓄存款余额 157.03 亿元，较年初增加 10.74 亿元，增幅 7.34%。

二是信贷投放增势显著。截至 6 月末，全行各项贷款余额 128.35 亿，较年初净增 10.83 亿元，增幅 9.22%；实体贷款余额 111.36 亿元，较年初净增 10.02 亿元，增幅 9.89%；全行信贷客户数 24740 户，较年初上升 243 户，增幅 0.99%，其中：有效个人贷款户数 17473 户，较年初上升 802 户，增幅 4.81%；对公信贷客户 848 户，较年初上升 106 户，增幅 14.29%。

三是零售业务加速发展。截至 6 月末，收单商户 9625 户，较年初增加 376 户，核心收单商户 4263 户，较年初增加 309 户。社保卡激活 172520 张，三代社保卡换发 113649 张，三代社保卡激活率 94.73%。社保卡沉淀资金 6.2 亿元，较同期增加 1.4 亿元。贷记卡 15262 张，较年初净增 540 张，价值贷记卡 8779 张，较年初增加 289 张。贷记卡收入 296.93

万元，较同期多增 45.52 万元。代销理财产品余额 34,235.74 万元，较年初增加 11,436.7 万元；代销贵金属金额 305.76 万元。

四是资产质量稳中向好。截至 6 月末，全行五级不良贷款余额 14,617.68 万元，不良率 1.14%，较年初下降 0.06 个百分点，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0.08 个百分点；当年新形成不良贷款率 0.47%，较全省平均水平低 0.2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465.92%，较年初增加 0.69 个百分点。

五是经营效益显著提升。1-6 月份，全行实现营业收入 39,725.59 万元，同比增加 3,253.92 万元，增幅 8.92%。实现净利润 9,226.95 万元，同比增加 825.94 万元，增幅 9.83%。实现拨备前利润 15,127.16 万元，同比增加 3,880.45 万元，增幅 34.5%。

二、公司经营业绩分析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主要财务项目	2025 年 6 月
资产总额	2,027,598
负债总额	1,893,055.44
所有者权益	134,542.56
利息收入	30,176.29
利息支出	15,920.13
投资收益	9,179.37
税金及附加	181.33
业务及管理费	8,021.40

减值损失	4,100.20
营业收入	23,325.81
营业利润	11,022.88
净利润	9,226.96

(二) 报告期末总资产、贷款总额、存款总额和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项 目	2025 年 6 月
资产总额	2,027,598
贷款总额	1,283,533.79
存款总额	1,762,889.94
股东权益	134,542.56

(三) 主营营业收入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业务种类	业务收入
贷款	22,692.02
拆放、存放等同业业务	3,270.88
债券、同业存单等投资	9,377.96
其他	4,014.8
合计	39,355.66

(四) 报告期末贷款主要行业分布情况

行业	2025 年 6 末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
制造业	499,564.40	38.92%
建筑业	95,196.10	7.42%
批发和零售业	149,715.10	11.66%
住宿和餐饮业	24,340.99	1.90%
房地产业	1,750.00	0.14%

合计	499,564.40	60.03%
----	------------	--------

单位：人民币 万元

(五) 主要表外项目余额与风险管理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 目	2025 年 6 月末余额
承兑汇票	14,606.90
开出信用证	0
保函款项	2,075.49

注:上述项目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可能造成一定影响,其最终结果需由未来相关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加以决定。在未来一定条件下,根据或有事项的确认原则,有可能转化为公司的现实义务。

(六) 报告期期末信贷资产五级分类情况及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五级分类	金 额	占信贷资产余额比例 (%)	实际提取贷款损失准备金余额
正常类	1,258,666.77	98.06%	59,553.20
关注类	10,249.34	0.80%	969.88
次级类	9,415.72	0.73%	2,824.72
可疑类	1,109.35	0.09%	665.61
损失类	4,092.61	0.32%	4,092.61
合计	1,283,533.79	100%	68,106.02

(七) 报告期末非信贷资产减值损失准备提取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 目	金 额	减值损失准备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	24,586.45	368.93
拆出资金	7,000	105
债权投资	512,978.38	315.63
同业存单投资	127,746.56	1,935.98
应收利息和其他应收款	8,382.54	562.95
买入返售资产	0	0
抵债资产	0	0
金融机构股权	0	0
其他	89,306.06	0
表外风险资产	88,939.64	165.54
合计	858,939.63	3,454.03

(八) 报告期末前十名贷款客户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	占资本净额的比例 (%)
1	江苏**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60.44	0.43%	3.88%
2	江苏**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3,940.00	0.31%	2.75%
3	淮安市**投资有限公司	3,765.00	0.29%	2.63%
4	金湖县**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716.00	0.29%	2.59%
5	江苏**容器制造有限公司	3,700.56	0.29%	2.58%
6	江苏**圆食品有限公司	3,460.00	0.27%	2.41%
7	江苏***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3,010.00	0.23%	2.10%
8	江苏**科技有限公司	3,057.59	0.24%	2.13%
9	淮安金湖**高铁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0.23%	2.09%

10	江苏**电缆有限公司	3,000.00	0.23%	2.09%
合计		36,209.59	2.82	25.25%

(九)报告期末,本公司重组贷款共计 10,638.97 万元,其中正常关注类重组贷款 6,531.59 万元,不良重组贷款 4,107.38 万元。本公司重组贷款主要集中在借新还旧以及展期贷款中。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借新还旧贷款共计 6,082.05 万元。

(十)主要贷款类别、日平均余额及收息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类 别	日平均余额	收息率(%)
农户贷款	524,337.34	4.18
农业经济组织贷款	48.34	3.98
农村企业贷款	542,989.07	4.11
非农贷款	13,513.11	4.02
信用卡透支	9,503.73	4.67
贴现(直贴)	11,668.22	1.50
贴现(转贴)	164,878.98	1.21
贸易融资	0	0
垫款	0	0

(十一)主要存款类别、日平均余额及付息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类 别	日平均余额	付息率(%)
单位活期存款	159,739.98	0.51
单位定期存款	13,823.48	2.07
个人活期存款	70,153.99	0.02
个人定期存款	1,216,199.98	2.32

银行卡存款	198,815.91	0.02
保证金存款	15,277.44	0.93
大额存单(单位)	3,441.99	1.67
大额存单(个人)	39,640.99	3.49
非存款类同业存放款项	133.96	0.04

(十二) 债券持有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所持债券规模达 51.1 亿元，持有金额前二十名债券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种类	面值	票面利率 (%)	到期日
240001	24 付息国债 01	国债	15,000	2.37	2029/1/15
230020	23 付息国债 20	国债	10,000	2.22	2025/9/25
230027	23 付息国债 27	国债	10,000	2.33	2025/12/15
230027	23 付息国债 27	国债	10,000	2.33	2025/12/15
250001	25 付息国债 01	国债	10,000	1.16	2026/1/15
250001	25 付息国债 01	国债	10,000	1.16	2026/1/15
250001	25 付息国债 01	国债	10,000	1.16	2026/1/15
240005	24 付息国债 05	国债	10,000	1.99	2026/3/15
250008	25 付息国债 08	国债	10,000	1.37	2026/4/15
250008	25 付息国债 08	国债	10,000	1.37	2026/4/15
240012	24 付息国债 12	国债	10,000	1.67	2026/6/15
230017	23 付息国债 17	国债	10,000	2.18	2026/8/15
240019	24 付息国债 19	国债	10,000	1.35	2026/9/25
240019	24 付息国债 19	国债	10,000	1.35	2026/9/25

240019	24 付息国债 19	国债	10,000	1.35	2026/9/25
250006	25 付息国债 06	国债	10,000	1.59	2027/3/15
250006	25 付息国债 06	国债	10,000	1.59	2027/3/15
240010	24 付息国债 10	国债	10,000	1.85	2027/5/15
250005	25 付息国债 05	国债	10,000	1.45	2028/2/25
240001	24 付息国债 01	国债	10,000	2.37	2029/1/15

债券类别为国债 48.1 亿元、政策性银行债 0.9 亿元、地方债 2.1 亿元。

（十三）集团客户授信业务的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最大十户集团客户授信净额 6.88 亿元，占贷款总额的 5.36%，贷款用途以企业项目建设资金及流动资金为主，大部分企业均是本公司多年来的合作伙伴，有较强的经济实力和良好的信誉。

（十四）抵债资产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抵债资产账面余额为 0 元。

（十五）不良贷款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本公司五级不良贷款 14,617.68 万元，较年初上升 527.35 万元；五级不良贷款率 1.14%，较年初下降 0.06 个百分点。本公司新形成不良贷款 6,722.25 万元，其中年初正常关注类转不良的为 5,841.61 万元，存量不良贷款借新还旧或过桥后仍认定为不良贷款的为 880.64 万元。

截至 6 月末，本公司累计清收处置不良贷款 6,194.90 万元，其中现金处置 1,868.74 万元，核销 4,036.21 万元，五

级分类上调 288.32 万元，不良贷款转正常后收回 1.63 万元。

三、主要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一）三农和小微金融服务

本公司积极践行服务三农和小微企业的经营理念，截至 2025 年 6 月末，涉农贷款余额 71.31 亿元，贷款户数 17814 户，占本公司实体贷款 64.04%；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69.50 亿元，较年初增速 9.91%，贷款户数 10850 户，累放贷款年化利率 3.97%，新增小型微型企业首贷户 89 户，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占本公司实体贷款 62.41%。本公司设普惠金融部、小微业务部，统筹全行三农、小微金融服务工作，共设 26 个营业网点（含分理处），服务网点遍及全县城乡，保证金融服务全覆盖，各网点配备三农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专业人员，能够提供开户、存款、信贷、结算、理财等一系列金融服务，满足三农小微企业专业化及个性化服务需求。

（二）绿色信贷与绿色金融发展情况

本公司严格执行“绿色信贷”政策要求，注重经营效益和社会责任的统一，将绿色信贷作为支持经济的优先方向。截至 2025 年 6 末，支持绿色企业贷款 2 户，较年初下降 3 户，贷款余额 1,190 万元，较年初下降 3,010.66 万元；支持蓝色企业 193 户，比年初上升 14 户，贷款余额 158,667.43 万元，比年初上升 21,893.94 万元；对环保信用较差（红色）企业、环保信用极差（黑色）企业持续零投放。公司采取主要措施包括：

响应政策要求，落实方案推进。根据《银行业保险业绿

色金融指引》，结合《江苏银行业保险业深化绿色金融服务行动方案》，本公司以推动金湖农商银行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全面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坚持客户为中心，立足新发展阶段，加大对绿色项目、绿色普惠、绿色消费等领域的金融支持力度。

强化企业坚持，落实绿色信贷投放。对照《绿色黄色红色黑色企业信用评价等级》，及时建立并更新企业台账，对所有申贷企业在名单内进行核查，严格准入管理，同时对存量企业客户实行动态管理，时刻掌握授信企业环保评级情况，实行差别化、常态化、动态化授信政策。同时根据资产新规及绿色金融政策，合理设定风险评估标准，能够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对客户风险分类进行细化管理和动态评估，必要时采取“一户一策”的方式，进一步提高风险及信贷管控能力。

强化管理，提升全员绿色素养。建立健全绿色信贷日常工作机制，对环境违法企业及时下发风险提示书，严格执行“环保一票否决”制，实行绿色信贷考核机制，明确各网点绿色信贷业绩指标，将所有信贷企业录入信贷核心系统，纳入客户经理考核体系，实行动态考核，提高绿色信贷制度执行力。

（三）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

本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全面提升客户金融服务体验为指引，以有效维护金融消费者权益为基准，扎实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期内未出现重大突发事件和重大负面舆情，未发生诉讼和仲裁事件，未发生违反

法律法规，虚假宣传、误导或欺骗消费者引发大规模投诉或群体性事件及个人金融信息泄露等情况，无造成严重社会影响事件。现将相关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公司强化信访投诉处置工作，及时受理、处置投诉，确保反映干部员工问题的线索处置无遗漏。2025 年上半年受理金融消费者投诉 4 件，较 2024 年同期下降 11 件，同比下降 73%。所有投诉问题均得到妥善及时解决，投诉办结率与客户满意率均达到 100%。其中江苏农商联合银行 96008 转办 1 件，占比 25%；政府热线 12345 转办 3 件，占比 75%。业务类别主要为：存取款业务类投诉 2 件、银行卡类投诉 1 件、功能类业务投诉 1 件。

2. 具体工作开展情况

（1）精细施策拟定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计划

年初，本公司紧密贴合监管政策导向，深度融合自身业务特性，精心拟定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计划。明确消保工作以问题为指引，着力补齐制度短板，严格规范业务运营，全方位保障广大金融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从制度体系构建、产品与服务管控、个人信息保护、培训与教育推进、宣传教育开展、投诉高效处理等六大维度进行系统规划。此外，为确保计划高效落地实施，将消保运行质效纳入部门、分支机构绩效考评体系之中。

（2）多措并举推进年度金融消费者宣传教育工作

本公司依据监管部门的统筹部署，结合自身特点与工作

实际，围绕监管部门年度主题，精心策划了年度金融消费者宣传教育工作计划。围绕普及金融消费者八项基本权利、强化“三适当”原则、宣传金融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夯实诚实守信文化建设等内容，制定了 19 个金融知识宣传与消费者保护教育项目。充分整合线上线下宣传渠道：线上借助社交媒体平台定期发布金融知识图文、短视频等；线下组织各营业网点开展主题宣传周、宣传日活动，在网点设置宣传专区，摆放宣传资料并安排专人讲解。力求构建渠道多元化、形式新颖化、内容生动化，且效果良好、成本低廉、覆盖面广的金融知识宣传模式，不断提升宣传成效。

（3）多维度开展金融知识宣传教育活动

线上宣传多渠道铺开。微信公众号结合图文、短视频等形式推送的金融知识专栏累计阅读量达 323 次，同步推出的线上答题互动活动更是激发了公众参与热情，累计参与时长达 146 小时，形成了良好的线上学习氛围。

线下推广精准触达。组建的小圆服务队深入乡村、企业、学校、社区。在乡村举办 12 场宣讲活动，发放宣传资料 182 份，助力农户用好金融工具；走进 3 家企业开展专题讲座，涵盖征信维护、理财风险等内容，帮助 73 名员工提升金融风险防范能力；针对学生群体特点设计特色课程，通过案例讲解、互动问答等方式，让学生初步掌握基础金融知识；深入社区为 131 名老年居民重点讲解电信诈骗、非法集资等常见骗局的防范技巧，守护老年人“钱袋子”。

（4）开展员工培训与应急管理，保护员工人身安全

为提升员工应急救护能力，保障客户和员工的生命安全，本公司组织各网点安全员及部分青年员工开展红十字救护员专项培训；组织员工参与安全知识培训、应急疏散演练、防暴力演练等活动，有效检验员工在暴力突发事件下的心理素质、报警流程、协作处置及自我保护能力；组织安全隐患排查整改，摸清底数，立查立改，防范重大事故发生；依托联合银行在线学习平台，精心组织全员参与数据安全意识及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专题培训，通过实际案例，进行精准剖析，显著增强员工消保意识，有效提升服务质效。

（5）优化投诉处理，赋能服务升级

公司深度挖掘消费者投诉管理系统统计数据价值，密切追踪舆情动态与监管处罚案例，精准剖析法律、合规及制度流程等方面问题。于各营业网点及官方网站显著位置，全方位公示投诉及咨询渠道，确保沟通桥梁时刻畅通，实现投诉渠道公示无死角覆盖。严格执行首问负责制与限时办结制，设立“消费者投诉行长接待日”，以高效响应彰显服务温度。搭建完备投诉处理台账，按季度深度剖析投诉根源，对责任人员严肃追责，向责任部门精准下达整改通知，靶向施策、立行立改，从源头上杜绝同类问题复现。同时，科学分类投诉事项，按时、如实、完整、准确报送相关信息，为服务优化提供坚实数据支撑。

（6）聚焦老年群体，打造贴心适老服务

为满足老年客户日益增长的金融服务需求，提升其服务体验，本行于各网点设置老年客户服务专区，配备爱心座椅、

老花镜、轮椅等便民设施；同时，为老年客户提供业务优先办理服务，减少排队等候时间；此外组建 26 支“小圆服务队”，开展上门服务，为行动不便的老年客户办理养老金领取、账户挂失、密码重置等业务；还定期举办老年客户金融知识讲座，以通俗易懂的语言普及金融知识，助力防范金融诈骗；通过这一系列举措，老年客户对本行服务的满意度得到显著提升。

四、关联交易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本公司一直遵循诚信、公允的商业原则，关联交易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定的业务管理规章制度进行操作。

（一）授信类关联交易。报告期末，本公司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6 户、关联交易余额 9,932.37 万元；一般关联交易 43 户、关联交易余额 13,502.64 万元，本公司全部关联方总授信金额 29,844.75 万元，总贷款余额 23,435.01 万元，共计 49 户，全部关联度为 16.34%，单一客户关联度为 1.39%，单一集团客户关联度为 5.19%。

（二）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报告期末，本公司与关联方未发生自用动产与不动产买卖，信贷资产及其收（受）益权买卖，抵债资产的接收和处置等交易。

（三）服务类关联交易。报告期末，本公司与关联方未发生信用评估、资产评估、法律服务、咨询服务、信息服务、审计服务、技术和基础设施服务、财产租赁以及委托或受托销售等交易。

（四）存款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

1. 报告期末，本公司关联方在本公司存款共 13,624.92 万元，其中活期存款 12,471.76 万元，定期存款 1,153.16 万元。

2. 报告期末，本公司与关联方江苏江苏三禾国际酒店有限公司发生其他关联交易共计 12.32 万元。

五、公司面临的各種風險及相關對策

本公司面臨的主要風險因素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性風險、聲譽風險及洗錢和恐怖融資風險等。

（一）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債務人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同規定的義務或信用質量發生變化，影響金融產品價值，從而給債權人或金融產品持有人造成經濟損失的風險。目前信用風險是本公司面臨的主要風險，2025 年本公司風險防控措施如下：

一是堅守定位調整貸款結構，確保貸款質與量雙提升。本公司補足短板，不斷縮小投放差距，努力調整貸款結構，嚴格把控風險，強化內部管理，在擴大服務覆蓋面、增強業務規模的基礎上，保障服務質量穩步提升。

二是控制新增逾期欠息貸款，構建“預防—監測—處置”三位一體的動態管理体系。貸前環節嚴格落實貸前調查、貸時審查、貸後檢查的“三查”制度。貸中階段，強化資金流向監控，定期跟蹤企業經營指標。貸後管理上，用好聯合銀行風險預警系統，通過監測借款人資金賬戶異動情況，匯法網訴訟情況，實現風險早發現早介入。針對潛在逾期欠息客

户，制定个性化债务重组方案，增加担保方式，同时加强责任认定的问责机制。

三是加大不良贷款的清收力度，积极探索不良资产处置新方式。探索赋强公证、诉前调解、诉前批量保全等新模式新方法，用好用足阿里、京东等拍卖平台资源及优惠政策，创新采取“不良资产市场化盘活”“以运营现金流偿还违约本息”等处置方式，由被动处置向主动运营转变，并且强化考核激励，按季度制定特色化风险防控考核，将风险防控工作渗透全行日常工作中，做到因时施策、有的放矢、动态调整、闭环管理。

四是严守底线，打造风险管理文化氛围。本公司以严守合规经营的底限，规范业务操作，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控，严格落实案件风险防控一把手责任制；开展强化主动合规管理活动，通过案件警示教育、“合规讲堂”等活动，有效防控合规风险，提升内控执行力。

（二）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指由于基础资产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或者急剧波动而导致衍生工具价格或者价值变动的风险。本公司风险防范措施包括：

1. 控制资产久期，截至 2025 年 2 季度末债券业务资产修正久期 2.01 年。

2. 坚持配置型投资，配置资产时以风险控制为前提，结合收益率曲线形态变化，寻求在市场利率相对高点买入，重点配置既能支撑持有期利息收入、又能在半年到 1 年后有骑乘空间的期限和券种，持续保持持仓资产具备一定的再投资

能力。

3. 秉持杠杆适度、低风险、合理收益原则，不开展投机性、赌方向等各类可能造成较大损失的业务。

4. 加强盯盘和市场跟踪，定期根据估值数据查看资产的浮盈、浮亏情况，评估市场行情乐观、中性、悲观三种情况并开展压力测试，及时止盈或止损。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指本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本公司定期进行流动性风险预测工作，进行现金流风险预警并做好资金头寸安排，及时监控、防范和化解可能存在的流动性风险。主要做好以下几个方面：

1. 在日常现金流管理中，清算中心负责监测日间整体现金流入和流出情况、各类账户余额情况，加大流动性风险管理系统的运用，做好日间头寸监测。将流动性管理作为日常工作重点，严格执行大额报备制度，对资金调剂、头寸匡算等方面进行统筹安排，落实部署、化解支付风险。

2. 按季度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在正常情景和压力情景下进行前瞻性分析，对流动性风险指标按照监管要求进行监测。掌握重点账户的资金流动情况，合理安排同业资金存放，确保不发生流动性风险。

3. 提升主动负债的能力，调节本公司负债结构，确保资金来源的多样性及稳定性。通过科学的资产负债配置，不断

提高流动性比例、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等相关指标，确保符合监管要求。同时加强投资业务与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结合度，合理安排同业业务的期限结构，减少期限错配，尽可能缩小流动性缺口，保持资产和负债期限的对称性，降低流动性风险。

（四）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本公司风险防控措施包括：

1. **推进制度长效建设。**本公司坚持“一项业务，一套制度，一个流程”的制度先行原则，建立制度动态调整和常态化清理机制，确保制度建设能够符合监管要求、覆盖本公司已开办业务、流程和岗位。本公司组织开展 2025 年度制度流程梳理工作，上半年完成制度修订 34 件，制度新增 27 件，截至 6 月末，本公司管理制度流程 19 大类共 509 件。

2. **强化案防排查。**2025 年度立项 16 个专项排查，上半年已完成现金和重要空白凭证突击查库、单位银行结算账户专项检查、网络安全专项检查、收单业务专项检查、消防安保检查、财务费用列支规范性排查、员工贷款专项排查、员工征信排查、员工履职回避排查、票据业务检查、新增大额贷款专项检查等 11 个项目并对违规人员进行问责和罚款。

3. **开展警示教育。**树立合规创造价值理念，提升全行内控案防治理水平，2025 年度召开全面从严治党警示教育大会，以“观案例、听警示、明方向”为重点，共上“廉政课”，

齐打“预防针”，引导员工养成良好的职业操守和品德修为。

4. **深入推进合规文化教育。**开展“合规从高层做起”合规文化宣教活动。党委班子全体成员完成签署《合规履职承诺书》并进行公示，以示坚定履职承诺、率先垂范。开展“合规人人有责”文化提升活动，通过基层员工讲身边的合规事件，持续引导全行员工强化合规理念、增强风险意识、规范操作行为。

（五）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指因机构、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产生负面评价，从而对本公司的品牌价值、正常经营造成潜在损害，甚至可能影响市场、社会稳定的风险。本公司风险防范措施包括：

1. **完善声誉风险管理制度建设。**本公司已制定并完善了《声誉风险管理办法》《声誉事件应急处置预案》等声誉风险管理相关制度办法，进一步明确声誉风险分级分类标准及处置流程，细化总行部门、分支机构及岗位的职责分工，构建起“总行统筹部署、支行落地执行、岗位实时监测”的三级联动机制。各单位配备兼职声誉风险管理员，积极配合声誉风险事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办公室履行监测、处置本单位的声誉风险事件的职责，积极研判行业舆情走势，重点关注可能诱发声誉事件的舆情信息，做到风险隐患预防前置。

2. **强化声誉风险应对和处置能力。**一是健全监测预警机制。严格执行舆情监测报告制度，压实各机构及声誉风险管理员职责，落实标准化监测流程，确保对负面舆情动态监测、

即时报告。二是深化风险源头治理。全面排查全行业务、系统、产品、服务等环节的风险隐患与薄弱点，及时整改完善。将声誉风险管理深度融入各业务条线日常管理，提升全员风险防范意识，强化跨部门协同联动，切实做到防患于未然。三是强化品牌外部宣传。与当地媒体、论坛等外部机构建立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充分运用本行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等线上平台，以及电视屏、门楣 LED 屏等线下渠道，常态化开展公益宣传。多样化开展关爱慰问走访、为群众办实事等公益活动，系统性塑造和传播本公司正面品牌形象，营造健康、积极的舆论氛围。

（六）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

洗钱风险，指将犯罪分子非法所得合法化相关行为导致的风险。2025 年上半年本公司风险防控措施如下：

1. 加强对基层可疑甄别处理岗位人员的培训，掌握异常交易分析技巧，了解可疑交易特征，建立已排除异常案例的定期检查工作，对异常案例金额、笔数及出现案例次数较多的客户开展重新甄别分析；定期对可疑监测规则、模型进行评估，总结人工发现案例及有效性较低的指标规则情况，及时反馈省联社优化调整可疑监测指标。

2. 推进信息治理工作走深走实。统筹各个业务及数据管理部门产品设计、客户尽职调查、信息录入等环节，从源头做好反洗钱信息数据规范管理，强化客户全流程尽职调查信息的管理，完善受益人信息的录入及更新机制，进一步提高反洗钱信息的采集质量。

3. 做好年度反洗钱自评估工作。根据监管要求，2025 年将逐步开展反洗钱自评估工作，全面、及时、准确地了解本行面临的洗钱风险，分析研判洗钱风险控制措施的有效性，识别和发现反洗钱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六、内控制度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说明

本公司始终遵循审慎经营的原则，贯彻资本约束的经营理念，以防范风险为出发点，在保持各项业务持续稳定发展的同时，按照“内控优先”的原则，致力于业务创新和业务操作流程的再造，不断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优化内部控制环境，内部控制体系逐步得到完善。建立了各项业务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内部控制制度基本渗透到本公司各项业务过程和各个操作环节，基本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通过不断优化内部控制环境，改进内部控制措施，完善信息交流与反馈机制，有力地促进了公司各项业务稳健运行。

七、2025 年度的经营计划

2025 年主要工作目标如下：

1、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金融方针政策，强化支农支小服务能力，满足地方经济发展的合理贷款需求。

2、经营管理稳健，监管评级达三级，在全省农商行系统经营管理考核同层级中保持前列。

3、内控机制完善，各项制度健全，无经济案件、重大责任事故和刑事案件发生。

4、各项业务指标

（1）各项存款净增 16 亿元；

(2) 各项贷款净增 12 亿元，完成江苏农商联合银行和银保监局的普惠小微贷款考核目标；

(3) 五级分类不良贷款率控制在 1.15%以内；

(4) 净利润不低于 1.58 亿元；

(5) 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不低于 400%；

(6) 资本充足率不低于 13%（按监管部门新口径计算）；

(7) 贷款拨备率不低于 5%；

(8) 流动性比例不低于 40%。

第九节 重要事项

一、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2025 年 5 月 29 日，第十四次股东会审议通过 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批准经转增股后注册资本由 41,653.78 万元变更为 42,486.81 万元，6 月 25 日经金融监管总局淮安监管分局核准同意，正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并在官网及时进行披露。

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和仲裁事项。

三、重大案件、重大差错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案件、重大差错等情况。

四、收购及出售资产、分立及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或处置以及企业

兼并事项。

五、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六、行政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行政机关的处罚。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周硕令

2025年7月24日